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大唐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十九次董事会于2021年5月20日（星期四）以书面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4名，实到董事14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运城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公司向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（“运城发电公司”）提供4.3亿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委托贷款。本次委托贷款实施后，公司为运城发电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相应减少4.3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20日